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吉客印”）与香港麦吉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麦吉客”）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补充履行审议程序。关联董事王亚朋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对相关交易进行自查时，发现全资子公司香港吉客印由于业务运营需要，于2019年1月开始委托香港麦吉客为其提供 Facebook 等平台广告账户以及广告投放服务。

鉴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于2020年9月4日就任公司副总经理、于2020年9月21日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王亚朋先生的弟弟王昆朋先生系香港麦吉客持股100%的股东并兼任香港麦吉客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由本规则第10.1.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第 10.1.5 条第二款、第四款“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条第（一）项、第（二）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起，香港麦吉客为公司关联法人。

2020 年 12 月 10 日，王昆朋先生已不再持有香港麦吉客股权且不再担任董事职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第一款“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自然人，视同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与上市公司或者其关联人签署协议或者作出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具有本规则第 10.1.3 条或者第 10.1.5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的规定，自 2020 年 12 月 10 日起的十二个月内，香港麦吉客仍视为公司关联法人。

综上，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起，子公司香港吉客印与香港麦吉客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由于公司未能及时确认上述关联关系，导致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现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补充确认。上述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期间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补充确认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香港 麦吉客	购买服务	平台广告	2020/09/04-2020/12/31	市场定价	1,968.75	1.78%
		投放服务	2021/01/01-2021/06/30		1,193.40	1.83%
合计	—	—	—	—	3,162.15	—

注：子公司香港吉客印自 2021 年起开始逐渐减少向香港麦吉客采购广告推广服务，自 2021 年 7 月起双方已停止合作。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香港麦吉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ong Kong Magic Digital Technology Co., Limited

2、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2 日

3、注册资本：3,000,000 港币

4、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5、注册地址：ROOM A1, 11/F WINNER BUILDING, 36 MAN YUE STREET, HUNG HOM, KLN, HONG KONG

6、董事：阮峰

7、经营范围：电子商务、商品进出口、广告销售、电脑软件开发、销售、咨询

8、股权结构：阮峰持有 100% 股份

9、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2021-06-30/2021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17,107.92	1,352,871.60
负债总额	6,230,725.04	662,907.08
净资产	5,986,382.88	689,964.52
营业收入	227,941,822.44	26,888,268.18
净利润	5,938,340.36	689,964.52

10、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就任公司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的弟弟王昆朋先生在 2020 年 12 月 10 日前持有香港麦吉客 100% 股权同时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 10.1.5 条、第 10.1.6 条规定，香港麦吉客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期间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1、上述关联交易系子公司香港吉客印日常业务运营所需，香港麦吉客非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收费标准，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子公司香港吉客印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

为，交易价格遵循客观、公平的原则并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2020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香港麦吉客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先与我们进行沟通，在认真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相关材料后，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关联董事王亚朋先生应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本次补充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子公司香港吉客印实际经营需求，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董事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补充确定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1 日